

“书法”一词，只一“法”字便让人起敬畏心，所以说，一般的写字也只能说是写字，一旦上升到“书法”便是森严郑重。而民间的书法也不过是随手写写，或在挑担上写上自己的名字，一旦出去劳作稍息，大家的挑担放在一起也不至于造成混乱，再比如过去农家平日使唤的大家什，比如剥谷壳的风车、犁田的大犁具、织布的织机这些东西，上边也一定要写明主人是谁，告诉人们物各有主的道理。再比如一个村子里都姓王，为了不至于混乱，便有了东村王、西村王、南村王、北村王之说。过去兄弟们分家各过，碗筷也是要分一下，筷子上不好写什么字，碗底却常常见有大房、二房、三房的字样，或是大郎、二郎、三郎，而那墨迹也是奇怪，多少年过去它依然还在那里历历如新，有时候



随笔

民间的书法

文/图 王祥夫

上古董店看到一只老碗，每每让人对着那碗底的字发呆，让人想象这家人过去的日子，在民间，穿衣吃饭便是生活中头一等的大事，说到繁华兴盛，民间的过日子人丁兴旺便是繁华兴盛，谁管你长安城中的红尘万丈宴席流连。鄙人曾收藏过一只黑釉的鸡腿瓶，上边写着“李家十六郎”的字样。每每看到这“十六郎”字样，便让站在那里的人痴上老半天，一家十六子，这才是真正的繁华无际兴盛无际。

说到民间的写字，自有民间的好看，景德镇瓷厂的师傅一天在碗底写几百几千的字，那字便无尚地秀丽好看，几乎是无法让人效仿。还有过去郎中的开药方，一天开几十个方子，一张小纸上密密麻麻写满各种药名，而且在每一味中药的下边还要标明几两几钱，有些药还要标注明白用什么地方的出产。因为写得多，那小字便字字珠玑地好看，也是不好去仿的。

我的母亲，我是从来都没有见过她坐在那里写毛笔字，所以也不知道她会不会写毛笔字，而家中的腌鸡蛋，那个黑釉带盖的中号坛，放得下上百枚鸡蛋——而过去的腌鸡蛋是要把平日鸡下的蛋积攒够十颗二十颗才腌一次，这样一来，先腌的就要和后腌的要有个标记，母亲用毛笔写字，是在鸡蛋上，这一批十颗二十颗，上边是几月几号写明白了，下次的鸡蛋攒够了，要腌的时候再写上几月几号。墨这个东西说来也是奇怪，写在鸡蛋上的墨字腌在盐水里居然不会掉。吃的时候母亲会在坛里边捞捞看看，以免把刚刚腌的取出来吃掉而早先腌的还在盐水里腌着。

早上起来收拾老瓷片——我是喜欢有字的东西，见到有字的破碗底也要花钱收回来，两三年下来不觉又已是一大堆。收拾着这些碗底，便想到民间工匠们的写字，想到过去民间工匠们的写字便想到母亲在鸡蛋上写字。

是为记。

凑热闹，赶场子，就说个凑巧，全然不觉旅途的劳顿。来便来，去便去，丈夫志四海，万里犹比邻，总觉得还会再见，由此不会惜别。有些人的确无需再见，路过而已，平日互不打扰，再见才又想起，遗忘或是平生最好的纪念。

没有多少青春可供挥霍，年岁既长，对某些人某些事，时有莫名的感动，无由的牵挂。站口是接人的前沿，月台是送别的终端，在此见过太多的笑逐颜开，痛哭流涕。只接人，不送人，只因受不了收泪长路、执手何时的场景。梁实秋大概也是同感，其《送别》曰：“我不愿送人，亦不愿人送我。对于自己真正舍不得离开的人，离别的那一刹那像是开刀，凡是开刀的场合照例是应该先用麻醉剂，使病人在迷蒙中度过那场痛苦，所以离别的苦痛最好避免。一个朋友说，‘你走，我不送你；你来，无论多大风多大雨，我要去接你’。我最赏识那种心情。”

斗转星移，人间四季，日益老去的

文/王春波

故乡，多少往事历历在目。时过境迁，平静地叙述着自己的过去，仿佛他人之事。即便集体记忆，也经不住时间的淡漠，似从他处嫁接而来的记忆假肢，亦真亦幻，若不记录下来，谁会相信曾经发生过。

红茶绿茶与喝茶的心情无关，只与自己喜欢的世界交流，一如只吃自己喜欢的食品而不论营养搭配，红糖饼干，爆炒肥肠，味蕾记忆不会差错。同声相应，同气相求，真诚是人与人之间的真情，惟有味蕾不会骗你。

直系朋友，结伴而行，不过各取所需，生疏感源自彼此分别时间的长短，各自的环境，面对各自的难题，成长各自的心理，影响各自的思维，见面时已不在一个语境。怀旧只堪安排于一个段落，重复的次数一多，便意味着没有必要再见。失去或比拥有更踏实，不见或比再见更念想。为避免孤独而人群，因更加孤独而离群，分道扬镳的组合，不过就是迎与送的来回。



记忆

有关“梁祝”

文/图 张朝曦

在电台播演相声，把“梁祝”嘲讽了一通。他是我的街坊邻居，见了他，我模仿相声的片段，他摇摇头，不以为然。长大后才明白，他是无奈。

上世纪70年代初我上高中时，有位同学拉小提琴，我听着旋律很优美，但很陌生。他告诉我这是《梁山伯与祝英台》主旋律，不肯给我谱子，怕出事。

上世纪80年代初，我在长风剧场第一次欣赏到了《梁山伯与祝英台》，盛中国独奏，李德伦指挥，山西省歌舞团乐队协奏。

二十多年后，盛中国再次来太原，在工人文化宫演出，这次是他的日本太太钢琴伴奏。演奏前，大师深情怀旧：“二十多年前，我也是在这个剧场……”我在第十排一号，深情提示：“那是长风剧场！”大师目光搜寻着我，我俩共生沧桑感。

我听过多个版本的由俞丽拿领奏的小提琴协奏曲《梁山伯与祝英台》录音带。上世纪90年代她在三晋大厦演出，是钢琴伴奏，不是管弦乐队为她协奏。

多年前，我们一帮音乐爱好者在迎泽桥下聚集，水波粼粼，星光熠熠，长笛前奏渐弱，单双簧管辅以装饰音节，众多中小大提琴挥弓奏鸣“咪嗦啦哆来啦哆嗦……”河边驻足欣赏的人们立即响起真诚的掌声。

那年女儿上了初中，我在书房用录音机播放小提琴协奏曲《梁山伯与祝英台》，发现女儿斜倚在门口，她眯着眼睛，轻轻赞叹“太美了”。我很欣慰，她的欣赏是个标志，音乐审美进入了新阶段。

如今，外孙女也开始接触理解《梁山伯与祝英台》，叫我如何不老泪纵横？

连载



44

韩石山 著

■ 华文出版社

《碧海蓝天林徽因》节选

美名，女人毕竟是女人。

退一步，不必说什么品质问题，还是把它看成是两种文化性格的冲突更显得有文化些。

都留过学，林的文化性格更偏重西方。冰心呢，可说西方的东西对她没有造成影响，

基本上还是个东方的大家闺秀。就按普通人的性格说，林徽因属于开朗的那一种，什么地方有了她，什么地方就热闹，以她为中心的热闹。冰心则不同，冰心是个内向的人，有些像人们说的南方人的那种外慧内秀，腼腆，不爱张扬。梁实秋是个和冰心私交很好的人，两人之间，多少还有些超出友谊的感情，梁实秋写文章常用秋郎这个笔名，就是冰心给起的，当初是戏谑，后来就有别的意味了。曾经，梁实秋在美国，听说冰心和老舍一样，叫整死了，就写了篇怀念冰心的文章，这种文章说的话常是真话。文章里是这样说的：“初识冰心的人觉得她是一个令人不容易亲近的人，冷冷的好像要拒人于千里之外。”当然后来又说，“她不是个恃才傲物的人，不

对人有几分矜持，至于她的胸襟之高超，感觉之敏锐，性情之细腻，均非一般人所可企及”。不管怎么说，“矜持”总该是定论。一个矜持的女人和一个开朗的女人，在性格上总是有差异的，合不到一起也是情理中的事。

这件事，我总觉得还是冰心的不对。当然，要是像现在一些作家的案子那样打起官司来，肯定是冰心赢，因为小说是虚构作品，人家又没有提你的名字呀。但是，我们在司法之外，总还得有点别的什么来约束我们的社会行为吧？比如人性，比如道德。

事情总会有个起因的，或者是冰心早就看不惯林的做派，或者是在跟林的交往中无意间曾受过林的伤害，比如某种冷落，言谈话语中的讥讽。

随笔